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10
樓

承辦人：張豐珠

電話：(02)27208889分機51513

電子郵件：rz663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同區延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資安字第11401564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裝

附件：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函 (40449967_1140156484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公告新版「資通安全概論」職能訓練教材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114年11月25日資安輔導字第1143001160號函辦理。

二、「資通安全概論」職能評量題目自115年4月起，將以旨揭新版教材內容命題，屆時取得之證書效期由3年延長至5年。

三、請逕至該署「資安人才培訓服務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ctts.nics.nat.gov.tw/>）資料下載專區參考運用，如對教材有任何建議請寄至服務信箱（cttsservice@acs.gov.tw），該署將納入教材調修參採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政府資訊局除外)、臺北表演藝術中心、臺北流行音樂中心、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

副本：

電子文書交換章
2025/11/27
08:30:54



延平國小 1141127



QWAA1146008546

資訊局代決

裝

訂

線

